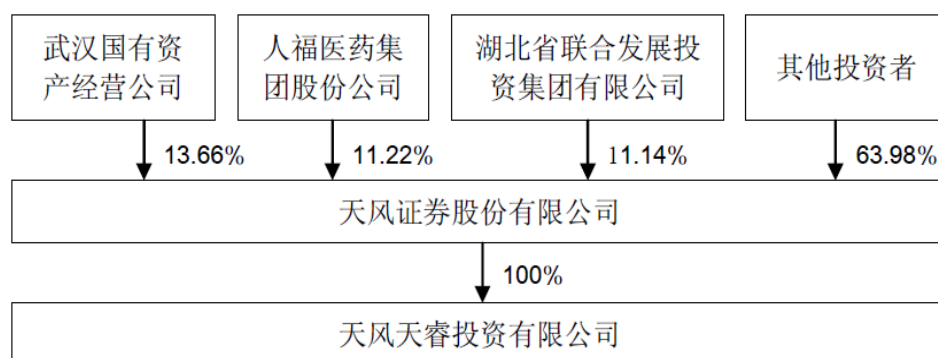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环境产业基金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渤海股份”）于 2015 年 9 月 2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投资设立环境产业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0）。现根据《关于证券公司控制关系的认定标准及相关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中的相关规定，对上述公告中涉及专业投资机构天风天睿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天睿”）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补充说明如下：

天风天睿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一）天风证券不存在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占证券公司出资总额或者股本总额 50% 以上的股东；

(二) 天风证券不存在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证券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三) 天风证券不存在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其实际支配的表决权足以对证券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或者能够决定证券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的股东；

(四) 不存在虽不是天风证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认为天风证券目前应属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情形，故天风天睿也属于无实际控制人的情形。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0 月 8 日